2019年度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赫山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站

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，强化部门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益阳市赫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益赫政发〔2016〕12号）、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号）、《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湘政发〔2019〕10号）和财政部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站的具体情况，认真组织开展了2019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我站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**（一）部门整体支出概况**

1、上年资金结存614.66万元。（主要结余资金为确权颁证项目、产权制度改革清产核资专项资金、村集体发展奖励资金、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资金等项目资金款项未支付）

2、收入。本年总收入1815.14万元。其中，预算内收入1792.13万元，事业收入23.01万元。

3、支出。本年总支出1681.93万元。其中：

（1）工资福利支出269.86万元。主要包括：按照国家规定支出的基本工资115.35万元、津贴补贴15.67万元、奖金12.05万元、伙食补助费12.45万元、绩效工资25.37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54.62万元、职业年金4.30万元、公务员医疗补助0.15万元、其他社会保障2.47万元、住房公积金24.21万元、其他工资福利3.22万元。

（2）商品和服务支出889.54万元。主要包括：办公费6.97万元、印刷费51.50万元、水费0.33万元、电费2.44万元、维修费10.95万元、租赁费1.33万元、会议费2.38万元、培训费6.78万元、公务接待费2.85万元、委托业务费447.87万元（确权颁证项目347.87万元、产权制度改革项目100万元）、劳务费3.32万元、工会经费10.78元、福利费1.00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41.04万元（确权颁证各乡镇工作经费237万元、村集体奖扶资金70万元、产权制度改革下拨工作经费8万元、各项目工作餐费开支11.31万元、扶贫、党建等其他开支7.43万元、日常工作餐费及其他开支7.3万元）。

（3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40.03万元。其中：退休费1.14万元、抚恤金1.82万元、生活补助0.5万元、救济费1.9万元、乡镇考核奖励金4.6万元、个人农业生产补贴（家庭农场扶持资金）340.70万元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9.32万元（中央、省市农民合作社创建扶持资金70万元、村级发展资金10万元、各项慰问金、慈善捐款等9.32万元）。

（4）资本性支出5.04万元。其中办公设备购置1.96万元、专业设备购置3.08万元。

（5）其他支出77.46万元。拨付农村审计事务所18年度工作经费36.82万元、拨付产权制度改革工作经费22.60万元、拨付确权颁证工作奖励经费8.04万元、划转“一事一议”资金至区财政局10万元。

4、累计资金结存747.87万元。其中财政返还额度616.35万元、银行存款-受托代理资产-支付局户131.52万元。（主要结余资金为确权颁证项目、产权制度改革项目、家庭农场项目等项目资金款项未支付。其中支付局户中的家庭农场补助资金127万元属2019年指标款，年底由财政国库股预算收入转到支付局账户，款项已在2020年1月支付）

**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**

（1）2019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万元，实际支出决算数为2.8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71.24%。其中，公务接待32批次190人次，公务接待费为2.85万元，公务用车费为0万元。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。

(2)会议费年度预算1.5万元，实际支出2.38万元，为预算的158.89%。

（3）培训费无年度预算，实际支出6.78万元。

（4）2019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计划。

（5）2019年2月，单位已经将《益阳市赫山区农村经济经营服务站2019年部门预算》在政府部门官网上进行公开。2019年单位内部控制报告、2019年政府部门财务报告已上交财政。目前2019年部门决算工作已经完成，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等区政府、区财政统一安排。

**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或项目实施情况**

2019年度本年为加强资产管理，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制度，财政拨付资金主要用于土地确权颁证收尾工作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工作、开展村级财务清查工作、积极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培育工作等。

**二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**

本单位严格按照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，推进各项专项工作进展情况，在执行过程中，做到专款专用的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部门整体绩效执行情况良好。

**三、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**

（一）经济性分析。由于本单位工作主要是开展农村经济经营服务，财政预算资金流量小，没有部门经营性收入。

（二）效率性分析。1.完成全区农村土地经营权确权颁证工作任务；2.狠抓农民负担监督管理，防止农民负担反弹；3.进一步完善本村土地承包关系，建立健全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制度，健全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档案，建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数据库和信息管理系统，实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权属管理信息化；4.加强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内部管理，增加农业经营收入。年度业务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，部门工作效率明显提高，在年度考核中成绩优秀。

（三）效益性分析。本单位积极完成土地确权颁证工作、推进产权制度改革工作，认真培养示范合作社、示范家庭农场，狠抓减负维权工作，加强财务清理工作，为发展地方农村经济作出了重大贡献，产生了许多社会效益和影响力。

**四、存在的问题**

（1）预算绩效观念不深入。我站在日常财务工作中存在着一定程度的“重分配、轻管理、重支出、轻绩效”的情况，造成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自身绩效理念较薄弱，单位绩效目标编制仍有缺失，需要进一步加强对资金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。

（2）预算绩效规范管理有盲点。在区财政逐步加强绩效管理的情况下，我站财务人员面对当前绩效管理工作既没有现成的经验可供借鉴，又缺乏专业性很强的技能储备，只能是边工作、边学习、边积累，短期内部分工作只能停留在表面，难以做到程序规范、管理科学，难以满足当前绩效管理要求。

（3）机关运行经费亟需增加。我站机关日常运转经费存在人均公用经费偏低，使得全年公用经费存在较大缺口的情况。

**五、有关建议**

（1）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理念。在管理和使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，我站将更加突出资金使用绩效，做到“花钱必问效”。加强与财政绩效科的沟通协调，按照绩效评价原则，开展资金安全性、规范性的监督，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绩效管理要求。

（2）进一步严格财务管理制度。必须严格遵守国家、省、市财务管理法律法规，严格执行内部控制规范，确保资金使用、管理、监督等各个环节有章可循，从制度上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，力争每笔资金的使用都为供销事业带来促进作用。

（3）进一步加强财务素养和专业技能培训。我站希望邀请财政专业人士，针对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和相关法律法规，对全区财务人员开展培训，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法律法规、规范要求，让绩效理念深入人心、让绩效管理人员熟知政策、知行合一。

**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无。